泰州市第四人民医院

被服洗涤、租赁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买方）：泰州市第四人民医院

乙方（卖方）：泰州市峰润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被服洗涤、租赁服务项目采购结果，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本项目的采购文件；

2. 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和投标报价表；

3. 技术规格响应表；

4. 乙方承诺/服务承诺；

5. 成交通知书；

6.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二、服务项目名称及费用

序号	服务项目名称	合同价（小写）
1	被服洗涤、租赁服务	¥3812010 元

1.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服务总价款为 叁佰捌拾壹万贰仟零壹拾元 整（大写）人民币。

2. 分项报价单：详见附件1：被服洗涤租赁明细项目清单。

2.1. 未列品种可参照相同或相近织物（材质、大小、重量）定价；

2.2. 单价包括：洗涤费、缝补费、人工费、运输费、税费、设备损耗、税费及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一切费用；

2.3. 数量为暂定量，最终结算金额以全部实际洗涤或租赁数量与洗涤物品综合单价乘积为准，据实结算。

3. 合同期内，采购最高总金额为合同总价，即结算时按单价和实际洗涤或租赁数量按实结算，结算总金额不超过合同总价。合同履行期间，如累计采购金额达到

合同总价则自动终止合同，如累计金额达不到合同总价则合同期满自动终止合同。

三、履行合同期限：本合同有效期为叁年，自 2026 年 1 月 21 日至 2029 年 1 月 20 日止。

四、履行合同地点：泰州市海陵区鼓楼北路 99 号泰州市第四人民医院。

五、服务内容

1. 医院内所有织物（含医用床品、衣物、手术敷料等)的洗涤服务（含洗涤、消毒、清点交接、运输、收送、检查、缝补、折叠、熨烫、报损等）。

手术用织物租赁：辅料包、手术敷料、手术衣、洗手衣裤等，提供的织物均需经院方确认，并提供相关检验报告，辅料包需按甲方要求打包后直接送供应室消毒。提供织物均须承担洗涤、消毒、熨烫、折叠、手术敷料打包（按甲方要求）、下收下送、运输等服务。租赁织物需提供智能化管理系统和硬件设备，为此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

2. 须配备足够服务人员实行下收下送，做好收送交接。工作服：每年夏季 6 月至 9 月底每周洗涤 2 次；平时季节每周洗涤 1 次；特殊科室洗涤按需要进行。

六、质量要求

1. 乙方应按招、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乙方应严格执行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工作流程及洗涤、消毒、包装要求，甲方不定期对乙方洗涤程序及洗涤后的布类质量进行检查，若发现乙方洗涤程序不当或不按质量交货,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改正至符合质量要求并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额外费用。

2. 乙方保证对工作服、病员服、病人用床单元、工作人员值班用床单元、手术室和供应室衣物布类分类包装分类洗涤，婴幼儿衣物布类洗涤采用专机洗涤。工作服、床单、被套必须烫平、折叠。传染病布类按疾控中心及院内感染要求进行分类消毒、专机洗涤。

3. 乙方洗涤使用的洗涤剂和消毒剂必须是经甲方认定的合格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洗涤技术指标合格。洗涤剂用量按洗涤产品标准执行。婴儿衣、婴儿被、新生儿床单等婴幼儿用品需用婴儿专用消毒剂、洗涤剂、柔软剂，乙方需提供详细的洗涤操作流程（SOP）。

4. 乙方应负责损坏织物的缝补（包括破损、系带、扣子等），保证发放到科室的医用织物均能正常使用，修补的材料由乙方承担。

七、交接要求

1. 甲方要求乙方配置运送使用后医用织物和清洁织物的专用车辆和容器，采取封闭方式运送，不应与非医用织物混装混运；对运送车辆和容器的清洗消毒要求参照

WS/T367 执行。不按规定执行，扣款贰仟元/次，从当月洗涤款中扣减。搬卸运过程中所需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甲、乙双方应严格织物的交接手续，防止错、漏和丢失。双方各派一名人员，负责在指定时间、指定地点对织物进行交接，交接地点必须符合院感管理要求。双方交接完备后必须填写洁污织物清单以备核查与结算。

3. 甲方移交的洗涤物乙方清洗须在 24 小时内负责送回，超过规定时间按逾期交货处理，按天计算，每超过一天扣款 1000 元，从洗涤费用中直接扣减。

4. 乙方工作、往返途中的安全责任自负。

八、考核与管理

1. 若新被服投入使用 8 个月内破损，乙方按折价进行赔偿（使用一个月内因洗涤损坏的按原价赔偿、使用两个月内因洗涤损坏的按原价 90%赔偿、使用三个月内因洗涤损坏的按原价 80%赔偿、使用四个月内因洗涤损坏的按原价 70%赔偿、使用五个月内因洗涤损坏的按原价 60%赔偿、使用七个月内因洗涤损坏的按原价 30%赔偿、使用八个月内因洗涤损坏的按原价 10%赔偿、使用八个月以外因洗涤损坏的不赔偿）。

2. 甲方将不定期对洗涤过程进行检查或对洗涤后的物品进行细菌学指标监测，如洗涤物品未进行消毒或细菌指标超标，每次扣除洗涤费 500 元，连续检查 3 次发现未对洗涤物品进行消毒或监测 3 次不合格者（检查结果不符合微生物检测要求的检查费用由洗涤公司支付），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布类物品属易燃物品，配送人员严禁在院内吸烟。一经发现，每人每次罚款人民币 200 元，从当月洗涤费中扣除。

4. 为防止院内感染，布类物品（无论清洗前后）的收送方法及路线、堆放、分拣必须严格在医院指定区域进行。若有违反，一次罚款人民币 200 元，从当月洗涤费中扣除。若屡次不改，自第 3 次起进行加倍处罚。

5. 甲方按月对洗涤质量考核，考核内容见《被服洗涤服务质量评价表》《手术室-供应室织物服务质量考评表》，临床被服洗涤科室考核分，去掉两个最高分和两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分为洗涤考核质量得分，占总考核分的 70%；手术室、供应室考核的平均分为租赁织物的考核质量得分，占总考核分的 30%，总考核合格分为 90 分，总考核分低于 90 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 1000 元洗涤费；总考核分低于 80 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洗涤费总额的 10%；连续三个月总考核分低于 70 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九、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

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十、保密责任

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使用或向第三方提供保密信息。未经双方授权，任何一方不得公开或私自复制、修改或对外发布保密信息。双方应采取合理的安全措施对保密信息进行保护，防止信息泄露或被非法获取。若保密信息处于不安全环境或被泄露，应及时通知对方并采取必要措施防止损失扩大。

十一、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双方约定服务期内清洗费用单价参照《泰州市第四人民医院被服洗涤租赁明细项目清单》。

3.乙方在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及时交接，次月20日前凭交接单(含汇总，双方签字确认)主动与甲方对接上月账目，甲方将月度质量考核结果汇总反馈给乙方，乙方确认后将结算单和考核情况交甲方总务处审核后开具正式发票，乙方在收到有效发票后一个月内付清款项。

4.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的 5%，协议期满后无违约行为予以退还（不计利息）；若乙方违反有关约定，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不退还履约保证金。

十二、通讯与联络

乙方指定以下联系人负责本合同约定事项的联络、沟通，并按以下通讯方式接收或提交相关通知、文件及资料：

乙方联系人：张军

电话： 17312509596

邮箱：57970814@qq.com

十三、合同追加

乙方根据项目需要追加合同中的货物或服务或工程的，须经甲方同意，追加的货物或服务或工程总金额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如追加的货物或服务或工程超出合同总金额的10%，则超出部分须另行组织采购签订合同。

十四、违约责任

1.甲方提供被服分发室，便于乙方洗涤物品的整理分发。货架、收发车、缝补设备、办公相关用品等乙方自行准备。被服分发室不允许作其他任何用途，并做好防火防盗工作。对停水、停电等外部条件因素的影响，乙方自行解决，确保及时发送给甲方。

2. 因洗涤质量问题引起院内交叉感染，乙方应承担一切后果及相应法律责任，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扣除当月洗涤服务费的50%。

3. 乙方提供的服务项目未达到招标文件或验收（初验、终验）未通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改正，乙方在接到甲方反馈后，必须及时作出反应并予以解决，完成整改并重新提交验收。每次重新验收仍不合格，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 3%的违约金，同一问题经 2 次整改仍不合格，或累计 3 次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

4.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质量标准提供服务，每逾期 1 天扣款 1000 元，从洗涤费用中直接扣减，逾期超过 7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额的30%作为违约金，如上述违约金无法弥补乙方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可要求乙方按实赔偿；所供服务质量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须无条件承担相应责任；因乙方所供服务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

5. 如乙方违背响应文件承诺及本合同的约定，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成交项目转给他人或分包给他人的，甲方有权取消合同，乙方缴纳合同金额总价30%的违约金，并承担对甲方造成的损失。

6.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泄露甲方商业秘密或其他机密信息的，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总额30%的违约金。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如果乙方和甲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因乙方或甲方先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而后遇不可抗力的情形除外。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在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十六、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章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及本合同特别约定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十七、争议的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泰州市海陵区。

2. 在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4. 合同附件：是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1 附件清单 ☑附件 1：洗涤租赁明细项目清单

☑附件 2：被服洗涤服务质量评价表

☑附件 3：手术室-供应室织物服务质量考评表

q

甲方：泰州市第四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15 年 12 月 5 日

华江印灿

乙方：泰州市峰润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15 年 12 月 5 日

附件 1：被服洗涤租赁明细项目清单

洗涤租赁明细项目清单 1

序号	项目	洗涤/租赁数量	单价（元）	服务期（天）	备注
1	手术包	60 只/天	14	365	洗涤-租赁-配送
2	散件敷料	150 件/天	1.4	365	洗涤-租赁-配送
3	水溶性包装袋	5 件/天	4	365	配送

洗涤租赁明细项目清单 2

序号	品名	预估洗涤量 件/年	单价（元）	备注
1	被套	120000	2.4	
2	床单	110000	2.1	
3	枕套	100000	0.75	
4	白大褂	30000	3.5	
5	分体式上衣	7000	3.2	
6	工作裤	12000	2.3	
7	病员服	30000	2.3	
8	病员裤	16000	2	
9	洗手衣	600	1.8	
10	洗手裤	400	1.3	
11	中单	2000	2	
12	大窗帘	3000	3	
13	被芯	1500	4	
14	棉大衣	300	15	
15	布袋	7000	0.6	
16	帽子	200	0.2	
17	腹带	200	0.4	
18	枕芯	700	1	

附件 2：

被服洗涤服务质量评价表

科室：　　考核人：　　考核时间：

项目	质量标准	分值	得分	备注（建议）
洗涤消毒要求	污、脏被服与感染性被服进行分类收集，包装袋分色使用。	8		
	运送织物洁、污分开，车辆每日清洗消毒，建立台账备查。	8		
	收发及时。每天到临床科室下收下送，收送被服当面清点，有记录及双方签名。	8		
	洗涤公司人员应配合保持院内环境整洁，不得随意丢弃个人垃圾，禁止吸烟；必须遵守医院纪律、服务态度良好。做好个人防护，穿戴好工作衣帽、口罩、鞋、接触污物后洗手消毒。	8		
洗涤质量	洗涤后的所有布类清洁、干净、无血迹、油迹等污渍。	10		
	熨烫平整、折叠整齐。	8		
	返洗率<5%	8		
	工作服洗涤干净，特别是衣领、袖口、口袋边缘及裤脚边缘等。	10		
	及时缝补破损衣物、缝衣扣，送到科室的衣物无破损、缺衣扣现象。	8		
	分类打包正确，数量清点核对、无误差。	8		
服务态度	坚持文明用语，服务区域不高声喧哗，不与医护人员、病人、家属发生争吵，不讲忌语，不和人争吵。	8		
	投诉响应及时。	8		
	对多次投诉不改可加扣 1-3 分			得分：

附件 3：

手术室-供应室织物服务质量考评表

考核科室：　　考核人：　　考核时间：

项目	质量标准	分值	得分	备注（建议）
洗涤运输	洗涤下收下送及时、准确。	6		
	污、脏织物放置污物箱（袋）中，浸有血液或体液织物放置于防水袋内。感染性布类以水溶性包装袋单独放置。	8		
	运送织物洁、污分开，车辆每日清洗消毒，建立台账备查。	6		
洗涤质量	洗涤后的所有布类清洁、干净、无血迹、油迹等污渍。	6		
	织物要烘干到位、折叠整齐、熨烫平整（如需要）。	6		
	返洗率<5%。	6		
	及时缝补破损衣物、缝衣扣，送到科室的衣物无破损、缺衣扣现象，不能使用的织物及时报损。	6		
	工作服洗涤干净，特别是衣领、袖口、口袋边缘及裤脚边缘等。	6		
	分类包装，数量准确无误差。	6		
	手术敷料洗涤干净，无血迹、无黏胶痕迹，无污渍、毛絮残留、破洞、透光等。	8		
	手术敷料包打准确，品种数量符合要求无差错。	6		
智能化管理	所有织物收发数据推送及时准确。	6		
	智能物联柜、清点柜误差率<3‰。	6		
	智能柜织物及时配送，排除故障及时。	6		
服务态度	文明用语，服务区域不高声喧哗，不与医护人员、病人、家属发生争吵，不讲忌语。	6		
	投诉响应及时。	6		
	对多次投诉不改的可加扣 1-3 分。		得分：	